

**浙江海利得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浙江海利得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通知于2021年3月19日以直接发放、电子邮件、传真等方式发出。会议于2021年3月29日以现场表决与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由董事长高利民先生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董事会秘书及公司监事、部分高管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本次会议以书面表决的方式，审议并表决了以下议案：

一、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公司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公司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相关内容详见2021年3月31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相关部分。

公司独立董事黄卫书先生、孟繁锋先生、平衡先生分别向董事会提交了《2020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公司2020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三、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公司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351,255.70万元，同比下降12.48%，营业利润29,927.66万元，同比下降22.18%，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5,159.70万元，同比下降23.08%。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全文详见2021年3月31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年报摘要（公告编号：2021-014）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

根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天健审〔2021〕1498号确认，2020年公司实现归母净利润251,596,986.28元，依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按母公司净利润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29,097,338.73元后，报告期末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788,769,213.81元。

鉴于公司持续、稳健的盈利能力和良好的财务状况，以及对公司未来发展的预期和信心，充分考虑广大投资者的利益和合理诉求，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公司法》、《公司章程》有关规定，在符合利润分配原则、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公司董事会提议2020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以2020年12月31日的公司总股本1,223,028,645股扣减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回购账户内不参与利润分配的回购股份64,521,425股，即1,158,507,22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2.00元（含税），共计分配利润231,701,444元，不送红股、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

《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5号）详见2021年3月31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公司独立董事发表的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公司2020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公司2020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全文、独立董事发表的独立意见详见

2021年3月31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七、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鉴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较高的业务水平和良好的服务素质，且为公司连续提供了多年的审计服务，有良好的合作经验，在审计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准则，公司拟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1年度的财务审计机构。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八、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申请办理银行授信额度的议案》

因公司经营需要，为确保各项生产经营活动稳步有序推进，满足公司运行过程中资金需求，综合考虑国内外金融市场变化的影响，结合公司财务状况，经与银行协商，同意母公司及合并范围内国内子公司向银行申请合计不超过人民币820,000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同意曾孙公司海利得（越南）有限公司向银行申请合计不超过11,600万美元（或等值人民币81,200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

《关于申请办理银行授信额度的公告》全文（公告编号：2021-017号）详见2021年3月31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九、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开展远期外汇交易业务的议案》

为了降低汇率波动对公司利润的影响，使公司专注于生产经营，公司决定开展远期外汇交易业务，具体如下：

1、同意公司在银行办理金额额度不超过30,000万美元的远期外汇交易业务，决议有效期自本次议案经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算，至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内，

上述额度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2、同意董事长或授权总经理在上述金额范围内负责签署公司远期外汇交易业务相关的协议及文件。

《关于开展远期外汇交易业务的公告》全文（公告编号：2021-018号）详见2021年3月31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独立董事发表的独立意见详见2021年3月31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开展商品期货、期权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根据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公司将利用自有资金进行商品期货、期权套期保值业务，成立期货套期保值业务领导小组。公司预计占用期货保证金余额在人民币5,000万元以内（含5,000万元，但不包括交割当期头寸而支付的全额保证金在内）。公司将合理调度自有资金用于套期保值业务，不使用募集资金直接或间接进行套期保值。决议有效期为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董事会同意授权总经理在上述金额范围内负责签署公司商品期货套期保值操作交易业务相关的协议及文件。

《关于开展商品期货、期权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全文（公告编号：2021-019）详见2021年3月31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独立董事发表的独立意见详见2021年3月31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十一、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为子公司和曾孙公司授信额度内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为支持子公司快速发展，公司拟就公司合并范围内国内子公司向银行申请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455,000 万元（其中海宁海利得纤维科技有限公司 70,000 万元，浙江海利得薄膜新材料有限公司 50,000 万元，浙江海利得地板有限公司 65,000 万元，母公司及上述三个子公司集团授信 270,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就境外全资曾孙公司海利得（越南）有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 11,600 万美元（等值人民币 82,360 万元），提供包括但不限于连带责任保证、质押、实物抵押等方式的担保，

同时由各子公司和曾孙公司以自身的包括但不限于土地、房产以及机器设备等资产为提供抵押担保，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为子公司和曾孙公司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担保，符合《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和《公司章程》及《公司对外担保决策制度》的相关规定和要求，有利于支持子公司的经营发展，从而实现公司整体发展目标，此次担保不会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利益。上述被担保公司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及曾孙公司，公司能有效地防范和控制担保风险，本次担保事宜未采取反担保措施。公司董事会同意本次担保事项。

子公司和曾孙公司因母公司担保而向银行申请贷款的余额，在任何时点不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75%。

本次议案需要提交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和曾孙公司授信额度内贷款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1-020）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和《证券时报》，独立董事发表的独立意见详见 2021 年 3 月 31 日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十二、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开展票据池业务的议案》

公司及合并范围内子公司拟与国内商业银行开展即期余额不超过3亿元人民币的票据池业务。期限为自本议案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算，至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结束。具体业务开展期限以公司与合作银行签订的合同为准。公司及合并范围内子公司可以根据需要为票据池的建立和使用采用最高额质押、一般质押、存单质押、票据质押、保证金质押及其他合理方式进行担保。

本次议案需要提交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关于开展票据池业务的议案》（公告编号 2021-021）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和《证券时报》，独立董事发表的独立意见详见 2021 年 3 月 31 日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十三、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 2020 年企业社会责任报告的议案》

《2020 年企业社会责任报告》全文详见 2021 年 3 月 31 日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十四、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2020年年度股

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拟定于2021年4月21日召开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董事会提交的相关议案。《关于召开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 2021-022）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

特此公告。

浙江海利得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3月31日